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許智皓
電話：03-3322101#6762
傳真：03-3395046
電子信箱：1001217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施字第11300084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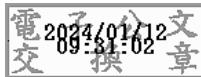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文 (376735900G_1130008440_ATTACH1.pdf、
376735900G_1130008440_ATTACH2.pdf、376735900G_1130008440_ATTACH3.odt)

主旨：經濟部於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以經地礦字第11259050200
號令修正發布「地質敏感區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
作業準則」，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113年1月9日經地礦字第11259050203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水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綜合規劃科 113/01/12 11:45



191130001614 有附件